



放射線治療後的追蹤檢查及照顧

☐ 追蹤檢查

當您的放射線治療告一段落，安排定期的追蹤檢查以確定治療的成效是非常重要的。不論您的癌病種類為何，定期門診追蹤、抽血、驗尿檢驗或 X 光檢查是必要的。治療剛結束時，放射腫瘤治療科的醫師會請您返診以確定放射線治療的急性反應是否逐漸消退，其後放射線治療醫師與轉介您來做放射線治療的其他科醫師，都會為您安排定期的追蹤門診。在放射線治療後您可能仍有其他種類的治療需要進行，如化學治療，復健或心理輔導，但是放射腫瘤科醫師仍會安排您定期回到放射腫瘤科門診，以追蹤治療的效果，也確定您是否維持不錯的身體狀況。

☐ 治療後的照顧

隨病情與腫瘤種類的不同，治療後的追蹤照護項目也有不同，醫師會依據個別的狀況來安排。如果您對檢查或追蹤的項目有任何疑問，請不要遲疑的向醫師詢問，因為您的充分了解對於提供理想的追蹤照顧是非常重要的。

★疼痛的問題

有些病人在放射線治療結束後疼痛仍無減輕，溫和少量的止痛藥對一些病人就有很大的幫助，但若是較為嚴重的疼痛，則要請醫師給您特別的止痛處理藥方或提供其他有效的方法，切記不要未經醫師許可即購服任何成藥，或以熱敷或冰敷於放射線治療部位的皮膚。仔細向醫師描述您的疼痛部位、型態與持續時間，如此醫師可以為您安排最理想的止痛方式。有些疼痛與情緒反應有關，恐懼或擔憂可能加重疼痛的程序，適當的放鬆運動有助於舒緩這類疼痛。

★居家自我照顧

多數的病人在放射線治療結束後，仍要持續治療中的照顧措施一到二週。您的皮膚反應可能持續到治療後數週，所以您仍要細心保護治療部位的皮膚，避免



可能對皮膚刺激的傷害，更不要刻意去搓洗掉治療時標示在身上的記號及貼在皮膚上的膠帶，因為這個動作會使脆弱的皮膚受傷，這些標記及膠帶會隨皮膚的更新而退去或脫落，這樣的皮膚照顧要持續到皮膚反應完全結束為止，一般至少約需二週的時間。

您可能感覺到治療剛結束的日子仍需要較多的休息，這是因為身體正常組織的修復工作仍在進行中，需要較多的能量與體力所致。您需要一段時間逐漸鍛鍊體力，所以並不一定要馬上回復您原有的工作量或日常活動。

★何時需要看醫師

經歷了治療後，您應該對自己的身體有更進一步的認識，也更能注意到每天發生在身上的細微變化，請將任何不尋常的症狀告訴醫師。以下列舉一些需要立刻告訴醫師的情況：

1. 持續在相同的部位疼痛。
2. 身上出現不正常的腫塊或腫脹。
3. 噁心、嘔吐、腹瀉或沒有食慾。
4. 不明原因的體重減輕。
5. 持續不斷的發燒或咳嗽。
6. 身上不正常的紅斑、瘀血或出血。
7. 任何醫護人員提到要特別注意的症狀。

★治療後是否可以繼續工作

許多病人在接受放射線治療的過程中並沒有中斷工作。如果您因為治療而暫停了工作，您仍然可以在覺得體力可以負荷時，即使是仍在放射線治療中重返工作崗位也無妨。如果您的工作需要粗重的體力負擔，您可能需要調整工作份量，直到您回復了原有的體力足以勝任這些工作。

~聯絡電話：02-2672 3456 分機 6038 / 6039~